

证券代码：837773 证券简称：明富金属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：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及《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、合规、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：3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773	明富金属	2021 年 6 月 9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董事：王明富、王明娟、王晓娇、李红梅、王文杰。

监事：将利文、项军德、庾世松。

高级管理人员：王明富、王晓娇

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：王晓娇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股东王明富借款到公司使用的关联交易》

公司向股东王明富借入 35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该款项为王明富用自己房产向银行抵押贷款 350 万元，贷款期限壹年，相关利息将由实际使用资金的明富金属使用，利率由银行审批后确定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个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，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。

（2）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，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除出示以上证件外，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6月15日上午9：00-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王晓娇 传真：0773-3681069 联系电话：
0773-3681066 1397738199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桂林明富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